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87/46
2 June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八十七次会议
2021年6月28日至7月2日，蒙特利尔¹

第5条国家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第86/93号决定)

秘书处的说明

背景

1. 举行第八十五次和第八十六次会议的应急计划²已根据 COVID-19 大流行病的不断演变几经修改和调整；2021年3月的最后一次修改³提出了商定的程序，包括通过正式在线会议等方式举行推迟的第八十六次会议，⁴以审议若干议程项目，包括关于第5条国家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的项目13(c)(第84/54(a)号决定)。
2. 关于议程项目13(c)的讨论首先在正式在线会议上进行，然后在联络小组中进行，并以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为基础。

第八十六次会议讨论摘要

3. 在正式在线会议上，秘书处代表介绍了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若干成员感谢秘书处提供该文件，称这为讨论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一些代表强调必须尽快批准准则，使第5条国家能够采取行动为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做好准备。针对关于最好将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和 UNEP/OzL.Pro/ExCom/86/87 号文件（关于潜在战略、政策措施和承诺，以及可融入第5条国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的项目和活动）放在一起审议的评论意见，秘书处代表解释说，不在一份文件中重复另一份文件讨论的项目是一个有意作出的决定。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把审议供资水平列为优先事项，使各国能够启动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的工作。

¹ 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将于 2021 年 6 月和 7 月举行在线会议和闭会期间批准程序。

² 原计划是 2020 年 11 月 2 日至 6 日，推迟至 2021 年 3 月 8 日至 12 日。

³ 如 UNEP/OzL.Pro/ExCom/86/IAPext/Rev.1 号文件第 4 段所载。

⁴ 正式在线会议(配有同声传译)于 2021 年 4 月 6 日、9 日、12 日和 16 日举行。

4. 几位成员强调，需要采取综合办法淘汰氟氯烃和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以避免重叠或重复，最大限度地发挥协同作用，并确保最有效地利用多边基金的资源。一位成员指出，决定草案中没有提及实现《蒙特利尔议定书》氟氯烃和氢氟碳化物履约目标的综合战略；另一位成员指出，有可能对之前获得资助的氢氟碳化物相关活动，如调查和扶持活动“打些折扣”。一位成员建议秘书处编写一份文件，将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过程与拟议的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编制过程进行比较。

5. 若干成员强调指出，尽管文件中以制冷维修行业为主，但查明一个国家使用氢氟碳化物的多个行业和次级行业并将其纳入逐步减少计划，至关重要。一名成员强调，需要通过海关、毒性、易燃性和安全领域的专家合作，透彻了解每个行业。一名成员建议增加关于提高能效机会的案文，并纳入一项与促进制冷和空调行业能效有关的机构行为体的说明。然而，另一位成员回顾说，能源效率不是一个履约问题，如果对第 5 条国家提出要求，非第 5 条国家也应遵守同样的标准；他还表示，第 5 条国家和非第 5 条国家收集的数据应该是兼容的。另一位成员表示，数据收集应借鉴从氟氯烃淘汰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如果氢氟碳化物项目是在没有设置总体削减氢氟碳化物消费量起点的情况下获得批准，则可采用类似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下使用的方法。其他成员支持在最终敲定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之前开展一些个别的氢氟碳化物投资项目的想法，而与氟氯烃相关的计划正是这样做的。

6. 一位成员建议在决定草案中更实质性地提及各国政府承诺确保限制氢氟碳化物消费量的增长，并长期持续地淘汰氢氟碳化物。关于这一问题，一名成员说，必须认识到，每个国家采取的行动将取决于该国的情况、取得的进展以及替代品的可及性和使用情况；而另一名成员确认需要以灵活的方法对承诺的表达作出解释。一名成员要求提供更多信息，包括关于替代品和非实物技术的信息，并建议准则不仅要考虑替代品的可得性，还要考虑其可及性。

7. 一些成员强调，需要确保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的名称及其缩写简单明了，并明显不同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和“HPMP”。一位成员建议将其称之为“基加利执行计划”(KIPs)，而其他成员则提到氢氟碳化物应该是该名称的一部分，并建议使用“基加利氢氟碳化物管理计划”(KHMP)或“氢氟碳化物执行计划”(HIP)等替代名称。

8. 秘书处代表澄清说，把协助制定立法、政策和法规纳入编制总体战略的供资中，是一种类似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所采用的方法。

9. 由于讨论无法在正式在线会议期间结束，委员会同意设立一个联络小组进一步审议该事项。联络小组召集人向执行委员会汇报说，联络小组未能就准则草案达成一致意见。他表示，他认为委员会可以临时通过秘书处最初提出的准则草案，使委员会能够一致推进已经提交的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项目的供资申请，但有一项谅解是，如有必要，将在随后的会议上调整核准的供资水平。

10. 随后，澳大利亚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交了一份决定草案，提议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进一步讨论准则草案，并在准则没有获准的情况下，作为例外，向提交了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供资申请的国家提供 50,000 美元的预付款。

11. 有几名成员表示，他们赞成联络小组召集人提出的临时使用秘书处提议的准则。其中一位代表说，澳大利亚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提案来得太晚，他们代表团没有时间进行协商。另一名成员评论说，50,000 美元的统一数额在每个国家申请的资金总额中所占百分比差异很大，因此这种方法是不公平的。一名成员支持提供预付资金的提议，这是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之前保持势头的一种方式。

12. 一些成员强调，必须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通过准则。一名成员着重提到为做到这一点必须为会议的讨论分配足够时间。另一名成员提议在联络小组已经开展的准则工作的基础上进行讨论。执行委员会决定在第八十六次会议设立的联络小组编制的工作文件基础上，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继续审议第 5 条国家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上述工作文件载于会议报告附件四十七(第 86/93 号决定)

第八十七次会议讨论情况

13. 为便于讨论，并根据第 86/93 号决定，秘书处编写了本说明，其中包括：

- (a) 第八十六次会议设立的关于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联络小组编写的工作文件，转载如下；
- (b) 第八十六次会议关于该事项的讨论摘要(摘自执行委员会第八十六次会议报告预发本⁵)转载于本文件附件一；
- (c) 提交第八十六次会议并附于本文件之后的关于此事项的文件(UNEP/OzL.Pro/ExCom/86/88)。

工作文件

14. 关于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联络小组编写的工作文件如下：

“执行委员会不妨：

- (a) 注意到关于第 5 条国家编制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基加利/氢氟碳化物执行计划/KHMP]的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
- (b) 在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第一阶段援助总体战略的供资中[以氟氯烃逐步淘汰管理计划(HPMPs)]为基础，纳入以下内容：
 - (i) 根据需要[概述][更新][扩展现有的][制定][进/出口]立法、政策和法规，以便将现有经营类进/出口许可证和配额制度扩大到《蒙特利尔议定书》附件 F(氢氟碳化物)所列受控物质，并[确保限制]增长或长期持续减少氢氟碳化物消费量[以防止增长]，包括采取措施长期持续减少氢氟碳化物消费量；

⁵ UNEP/OzL.Pro/ExCom/86/100。

- (ii) [参照以往的调查结果，]对氢氟碳化物的消费[和产量（如适用）]及其行业分布情况进行调查，对制造和维修行业的企业进行[全面]调查[和列出国家清单]，并通过数据分析来估算氢氟碳化物的履约基准；
 - (iii) 制定并最终确定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的总体战略，以解决氢氟碳化物消费量冻结和削减 10%的问题[同时考虑到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综合平行实施的潜在效率]；
 - (iv) [考虑到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综合平行实施的潜在效率和协同增效机会，]制定与制冷维修行业相关的战略和行动计划，特别是针对氢氟碳化物消费量主要集中在该行业的第 5 条国家；
 - (v) [综合履约战略(UNEP/OzL.Pro/ExCom/86/87);]
 - (vi) [说明提高制冷和空调行业能效的国家举措、框架、行为体和机构能力;]
- (c) 根据国家氟氯烃消费基准，[向已批准《基加利修正案》的第 5 条国家]提供资金，用于下表所列上文(b)(i)至(iv)分段所述要素：

| 氟氯烃基准(ODP 吨) | 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的供资(美元) |
|-----------------|--------------------------|
| 1 以下 | 100,000 |
| 1 至 6 | 130,000 |
| 6 以上至 20 | 170,000 |
| 20 以上至 100 | 190,000 |
| 100 以上至 1,000 | 220,000 |
| 1,000 以上至 2,000 | 230,000 |
| 2,000 以上 | 按个案处理 |

[不全盘接受以往的调查]

[对于尚未批准《基加利修正案》但纳入批准承诺的国家，原则上予核准，并在批准之前暂不提供资金]

- (d) 为编制任何区域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以及氟氯烃基准消费量超过 2000 ODP 吨的国家逐案确定和提供资金；
- (e) [对于选择在提交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之前实施个别氢氟碳化物投资项目的国家，每个项目的核准应导致氢氟碳化物的逐步淘汰，以计入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中确定的符合供资条件的消费量，并应说明投资项目与实现该国总体战略的关系，以及何时提交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
- (f) 根据按第 56/16(d)和(f)号决定要求需要转型的制造业企业的数量，向任何拥有使用氢氟碳化物的制造行业的第 5 条国家提供资金，具体如下：

- (i) 制造行业中 1 个待转型企业： 30,000 美元；
- (ii) 制造行业中 2 个待转型企业： 60,000 美元；
- (iii) 制造行业中 3 至 14 个待转型企业： 80,000 美元；
- (iv) 制造行业中 15 个或以上待转型企业 150,000 美元；
- (v) 根据下表限制为任何国家编制投资部分提供的最高资金：

| 氟氯烃基准(ODP 吨) | 供资限制(美元) |
|--------------|----------|
| 最多 100 | 100,000 |
| 101-300 | 200,000 |
| 301-500 | 250,000 |
| 501-1,000 | 300,000 |
| 1,001 和以上 | 400,000 |

- (g) 请双边和执行机构在代表第 5 条国家提交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时，包括：
 - (i) 确认该国根据第 63/17 号决定，建立了用于监测氢氟碳化物进/出口的可付诸实施的国家许可证和配额制度；
 - (ii) [政府承诺[将在计划中纳入具体行动]确保限制氢氟碳化物消费量的增长，并长期持续实现氢氟碳化物的淘汰；]
 - (iii) [维修行业的氟氯烃和氢氟碳化物一体工作；]
 - (iv) [以前获资助的活动概览；]
 - (v) [机构能力；]
- (h) 请秘书处在双边和执行机构的协助下，编制一份第 5 条国家可以使用的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第一阶段编制工作指南。”

建议

15. 执行委员会不妨：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87/46 号文件所载第 5 条国家编制氢氟碳化物逐步减少计划准则草案(第 86/93 号决定)；
- (b) [待补，将根据第八十七次会议对上文(a)分段所述事项的讨论结果。]

附件一

UNEP/OzL.Pro/ExCom/86/100 号文件摘录

(c) 编制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准则草案 (第 84/54 号决定(a)段)

324. 在第八十六次正式在线会议上, 秘书处代表介绍了根据第 84/54 号决定(a)段编制的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她回顾称, 关于潜在战略、政策措施和承诺以及可以纳入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第一阶段的项目和活动的 UNEP/OzL.Pro/ExCom/86/87 号文件是根据同一决定(b)段编制的, 对该文件的审议已推迟到第八十七次会议。

325. 若干成员感谢秘书处编制该文件, 称这是一个良好的讨论基础。有些成员强调必须尽快核准该准则, 使第 5 条国家能够采取行动为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做准备。有人表示, 最好将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与 UNEP/OzL.Pro/ExCom/86/87 号文件放在一起审议, 秘书处代表对此解释说, 在一份文件中不重复另一份文件中讨论过的项目是一个有意识的决定。因此,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优先审议供资额, 以便各国能够启动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工作, 因为一些项目编制提案已经提交, 正在等待核准

326. 若干成员强调, 需要对氟氯烃淘汰和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采取综合办法, 以避免重叠或重复, 最大限度发挥协同作用, 并确保最有效地利用多边基金资源。有一名成员指出, 虽然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和 UNEP/OzL.Pro/ExCom/86/87 号文件均数次提到实现《蒙特利尔议定书》氟氯烃和氢氟碳化物履约目标的综合战略, 但 UNEP/OzL.Pro/ExCom/86/88 号文件所载决定草案中没有提及。另一名成员指出, 以类似于第 55/13 号决定中针对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所预见的方式“贴现”那些此前已获得资助的氢氟碳化物相关活动(如调查和保障活动)的可能性, 并未出现在编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准则草案中。一名成员提议秘书处编制一份文件, 将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过程与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的拟议编制过程进行比较。

327. 若干成员强调, 虽然文件中以制冷维修行业为主, 但确定并在逐步减少计划中纳入一个国家使用氢氟碳化物的多个行业和次级行业十分重要。一名成员强调, 需要通过与不同专家合作, 在海关、毒性、易燃性和安全性方面彻底了解每个行业。她还表示, 顺利开展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活动, 不仅需要考虑技术问题, 还需要考虑社会问题。

328. 一名成员建议增加案文, 阐明在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中提高能效的机会, 并在计划中纳入关于在制冷和空调行业提高能效相关的机构行为体的说明。然而, 另一名成员回顾称, 能效并非履约问题, 并表示, 如果在能效方面对第 5 条国家提出要求, 应让非第 5 条国家遵守同样的标准。该成员也对数据收集提出了类似观点, 指出第 5 条国家和非第 5 条国家收集的数据应该是兼容的, 例如允许对一个国家的出口与另一个国家的进口进行比较。另一名成员表示, 数据收集应借鉴氟氯烃淘汰的经验教训, 并表示, 如果氢氟碳化物项目在没有氢氟碳化物消费总量削减起点的情况下获得核准, 则支持采用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用过的类似办法。其他成员支持在有关国家最终确定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之前开展一些个别的氢氟碳化物投资项目的想法, 在氟氯烃方面也曾这样做过。

329. 一名成员提议在决定草案中更实质性地提及各国政府承诺限制氢氟碳化物消费量的增长，并长期保持已实现的氢氟碳化物淘汰。该成员建议更详细地说明作为政府总体计划的一部分将要采取的行动和开展的活动。两名成员作出了回应。第一名成员指出，必须认识到，各国采取的行动将取决于本国的条件，以及替代品的可获得性和使用情况；第二名成员证实在解释履行承诺情况时需要灵活处理。

330. 有一名成员要求提供更多信息，包括关于替代技术和非同型技术的信息，并建议该准则不仅考虑到替代技术的有无，还要考虑到替代技术的可获得性，同时注意到技术和经济评估小组第 XXXI/7 号决定工作队（能效）提供的相关定义。

331. 一些成员强调，需要确保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的名称及其缩写简洁明了，并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和“HPMP”完全不同。一名成员建议其名称为“基加利实施计划”，而其他成员提到名称中应当保留氢氟碳化物，并提出了“基加利氢氟碳化物管理计划”或“氢氟碳化物实施计划”等替代名称。

332. 在回应其他成员的评论和问题时，秘书处代表在澄清时说，在为编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第一阶段总体战略供资中纳入对制定立法、政策和法规的援助，是一种类似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所采用的方法，因为在编制阶段需要采取此类行动。因此，要求双边和执行机构在提交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第一阶段的供资申请时确认已经这样做，并非不相容。

333. 执行委员会同意设立一个联络小组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

334. 联络小组召集人在汇报时指出，联络小组未能就准则草案达成协商一致。因此，召集人表达了他们个人的观点，认为执行委员会可以临时通过秘书处最初提出的准则草案，以使委员会能够以统一方式推进各国已经提交的为编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项目的供资申请，但有一项谅解，即根据临时准则批准的任何供资额必要时将在随后的会议上进行调整，以确保符合通过后的准则。一名成员指出，如果委员会要以这种方式开展工作，就必须澄清使用暂行准则的确切程序。

335. 随后，澳大利亚政府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交了一份决定草案，提议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进一步讨论准则草案，因没有已通过的准则，作为例外情况，暂时向已提交为编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第一阶段的供资申请的国家提供 50 000 美元的预拨资金，外加支助费用。提供资金有一项谅解，即资金将用于启动审查适用于氢氟碳化物的现有法规、政策和进出口许可证制度；确定将参与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的利益攸关方和机构；在氢氟碳化物调查之前更新数据收集和分析系统；开始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就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的国家办法进行协商。只有在商定准则后，才会考虑为编制总体战略和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第一阶段提供进一步供资，将从任何赠款中扣除预付款。

336. 一名成员支持提供预付款的提案，认为这是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之前保持势头的一种方式。然而，有若干成员表示，他们认为联络小组召集人关于临时使用秘书处所提准则的提案更可取。其中一名成员指出，澳大利亚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提案姗姗来迟，由于会议的举行时间和虚拟性质，该国代表团成员没有时间进行商讨，这种做法是不可接受的。

337. 另一名成员指出，50 000 美元的统一金额在各国申请的总供资中所占百分比差异很大，因此这种办法不公平。他还表示关切的是，如果准则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得不到核准，并且有更多供资不到位，那么，已经开始开展所述活动并已使用预付款的国家可能发现自己的活动处于危险之中。他不想失去势头。

338. 若干成员强调，务必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通过该准则。一名成员强调，必须为第八十七次会议的讨论留足时间，以实现这一目标。另一名成员提议，讨论应在联络小组已开展的准则工作的基础上进行。秘书处代表确认，所有编制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的供资申请，已提交第八十五次和第八十六次会议的，都将移交第八十七次会议。

339. 执行委员会决定在第八十七次会议上继续审议编制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计划准则草案，以第八十六次会议上设立的联络小组编制的工作文件为基础，详见本报告附件四十七。
